

# 《诗经·陈风》的思想和艺术

■王剑

《国风》是《诗经》中的精华。《国风》共160首，其中《陈风》10首，都是周代陈国的民间歌谣，反映了周代陈地的社会生活和礼俗。《陈风》无论在思想内容和艺术成就上在《国风》中都居上乘，对后代文学有着不可低估的影响。

## 一、歌舞祭祀的民情风俗画

翻开《陈风》，我们首先感到的是浓郁的民俗情味。陈地土地肥美，人烟稠密，为中原富庶地区，物产、文化均兴盛。人们为了更好地发展农业生产，总要虔诚地祈神降福，所以其地巫风颇为盛行。相传这一习俗是受陈国第一代君主胡公妙满的妻子、周武王的长女太姬的影响而盛行并流传下来的。《汉书·地理志》载：“太姬妇人尊贵，好祭祀用巫，故俗好巫鬼。击鼓于宛丘之上，婆娑于粉树之下，有太姬歌舞遗风。”马瑞良《毛诗传笺通释》说：“按《乐记》言陈风好巫，汉书匡衡传陈夫人好巫而淫祀。张晏注，胡公夫人武王之女，太姬无子，好祀鬼神，鼓舞而祀。”

《陈风》的首篇《宛丘》就是这一特殊民俗的反映。“子之汤兮，宛丘之上兮”写的是一个能歌善舞的巫女，正在宛丘之上舞蹈，舞态娉婷多姿。宛丘，朱熹注，“四方高，中央下，曰宛丘”。《郡县志》上说，宛丘“在陈州宛丘县南三里”，也就是现在的淮阳县城东南四公里处的平粮台。现代考古发现，这里是龙山文化时期的古城遗址，在周代是陈国著名的游乐祭祀场所。每逢祭日，人们从四面八方汇集于宛丘，载歌载舞，祈神赐福，并有男女欢会的物资交流。这一风俗一直延续到今天，现在淮阳每年农历二月初二至三月初三的太昊陵庙会大约是起源于此。

《宛丘》的第二章、第三章是对歌舞场面的描写。在歌舞狂欢的高潮，鼓乐齐奏，巫女狂舞，可以想见当时的热烈场景。诗中歌舞的女子是位领舞人，她“值其鹭羽”，用以指挥全场，形成整齐划一的动作。“鹭羽”是用鹭鸶羽毛制成的舞蹈道具，像扇形或伞形。古代舞蹈与劳动生产关系密切，往往在获得劳动成果时，人们便情不自禁地载歌载舞，跳舞时随手取兽骨或兽皮敲打伴奏，或拿起鸟羽或牛尾等挥舞起来，这就是原始的乐器和道具。《宛丘》中巫女“值其鹭羽”的歌舞，与《吕氏春秋·古乐》记载的“昔葛天氏之乐，三人操牛尾，投足以歌八阙”的歌舞形式大致相仿，这在歌舞史上颇有参考价值。

《宛丘》所反映的是祈神降福的宗教歌舞，虽说有迷信色彩，但也包含了娱乐的内容。每到祭日，春光明媚、绿草如茵，陈国的少男少女们倾城而出，万人空巷，相会于宛丘之上。他们舞蹈歌唱，互表衷肠，在男欢女爱中选择称心如意的爱人。这时的祭日，成了他们择偶的吉日良辰，宛丘也成了他们欢会的人间乐园。这就为祭祀活动增加了更多的世俗色彩，从而把宗教歌舞演化为世俗歌舞。《东门之枌》就是一幅再现陈国这一特殊民情的风俗画。

诗中的男主人公在宛丘的游乐盛会上发现了一位能歌善舞的美妙女子，并对她产生了爱慕之情。两人约定趁着佳期良辰共同寻芳，在歌舞之中互相倾诉衷肠。通过多次约会，爱情终

于成熟，女子以花椒相赠，表示以心相许之意。陈国物质文化生活比较发达，反映在爱情上也相当文明。大约当时还没有太多的礼教束缚，男女可以自由地追求纯贞的爱情生活。诗中的女子可以“不绩其麻”，跑去与男子幽会，而且双双在市井的大庭广众之前蹁跹起舞，最后“贻我以握椒”，以心相许。

以花椒为定情信物，这是陈地的风俗。花椒果实芳香，正如《卫风·木瓜》中的“木瓜”，《郑风·溱洧》中的“兰花”“芍药”一样，虽然是极普通的东西，但因是“美人之贻”，代表了美人相赠的一片芳心，所以男子便视同珍异。且，“椒”与“交”音同。“交，情好也”，成双关语词。这种双关语词在汉代及其后的歌辞中不乏其例，如以“丝”代“思”，以“莲”代“怜”等等。

与《东门之枌》内容相似的，还有《东门之池》，这首诗又可以看出，男女接触之初是通过相互对歌开始的。这种表达情感的方式现在在陈地已不多见，而在苗、瑶等少数民族的求婚过程中尚有保留。

古代陈地人民能歌善舞的习俗和传统，表现了当地人民富裕繁荣的物质文化生活，和他们对美好生活的热情向往和礼赞。诗中充溢着鲜活自然、蓬勃健旺、狂放无羁的原始生命力，看不出丝毫的病态、衰朽和造作。这种习俗从考古发掘出的古代乐器埙、石编磬以及吹打歌舞陶俑等实物中也可以得到映现。

## 二、优美绝伦的爱情小夜曲

爱情是什么滋味？对这种滋味的描写后人有七字妙诀说：“其中妙诀无穷多语，只有销魂与断肠。”恋爱给人的感受不尽是欢娱，更多的是近于绝望的苦恼。《陈风》中《东门之枌》和《东门之池》虽然也是对爱情的咏唱，但更多的是恣情欢娱而缺乏对爱情滋味更深层次的体验。真正称得上情诗中的杰作的是“星”“月”两篇。“星”篇是《东门之杨》，“月”篇是《月出》。郑振铎说：“《陈风》里，情诗虽不多，却都是很好的，像《月出》与《东门之杨》，其情调的幽隽可爱，大似在朦胧的黄昏光中，听凡娥令的独奏，又如在月色皎白的夏夜，听长笛的曼奏。”

《东门之杨》是写一对男女约会在城东门白杨树下，以日落黄昏为期。一方失约未到，他（她）仍然在那里等着、等着。只听到风吹树叶的声音，好像在对他（她）耳语；只看到星星在向他（她）眨眼睛，好像在笑他（她）的痴情。此诗的妙处在写得含蓄，情景活现。诗中并没有直接描写人物的心理，而是借灿烂星光下的温柔夜色反衬主人公焦急若渴的心情，把感情的波澜表现得委婉生动，耐人寻味，给读者留下充分的想象空间。

“东门之杨，其叶牂牂；昏以为期，明星煌煌。”画面描写极美，然而弥漫在诗中的感情却是忧郁的，可谓“语丽情悲”。诗中恬静温馨的意境，激发了后代许多诗人的创作灵感。我们看宋代欧阳修的名句“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不就是这首诗的改头换面吗？唐代李商隐的“昨夜星辰昨夜风，画楼西畔桂堂东，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也是直接承袭这首诗的意境。

《陈风》在艺术上最杰出的是《月

出》。这是一首描写月下怀念美人的情诗，全诗共三章，每句句末有一“兮”字，而于“兮”上的第三字用韵，这样一韵到底，也一“兮”到底，建立了特有的风格。正如郑振铎所说，像美妙的音乐一样令人陶醉。而且这种音乐效果不独表现在和谐的音律上，还在于诗中温柔浪漫，缠绵悱恻的优美情调和朦胧神秘的气氛，宛如一支优美动人的小夜曲，给人以美妙的艺术享受。

大自然的景物中，月亮是最富浪漫色彩的，它皎洁明亮，普照大地，给人们带来了良辰美景；它圆润而晶莹地高悬夜空，又是那么令人神往。诗人以他敏锐的审美知觉，捕捉了大自然这一美景。诗的开头，诗人用溶溶月色创造出一个朦胧美丽的境界，“月出皎兮，佼人僚兮。”诗人将美人置于月光之下，使女子的容色之美与体态之美融于朦胧月色之中。朦胧，也是美的一种形态，这种朦胧之美使美人更增加了一层神秘感。美女与月色联系在一起，写月之皎洁，旨在“喻妇人有美色之白皙”（《郑笺》）。用明月比喻美人的肤色，在我国文学史上，《月出》可算是最早的创造，也是一个天才的创造。

《诗经》中写女性美的诗篇很多，手法大致有三种，一种是以工笔画的手法，对美人加以细腻的描绘，如《卫风·硕人》；一种是侧面描写的手法，对美人加以烘托，如《秦风·蒹葭》；第三种可用《月出》为代表，即把美人放在一个特定的环境，让美人在明月清辉的背景下，形成一个立体画面，构成一个美妙的意境。

明月与美女相映衬所构成的意境，还可以激发人们丰富的联想。我们可以想到，这位姑娘所以值得爱慕与追求，不仅在于有如花似月的美貌，还在于有明月般纯洁的心灵。高悬天际的明月是那样高不可攀，所以我们又可以联想，心爱的姑娘虽然那么美好，却像天上的明月一样可望而不可即，所以诗的结句说“劳心悄兮”，正所谓“思而不见则忧”，而这种爱情的渺茫带来的痛苦和忧伤更增加了诗的艺术魅力。清人陈启源说：“夫悦之必求之，然惟可见而不可求，则慕悦益至。”正深刻提示了这首诗的奥妙。诗中描写的月下美人仙姿摇曳，若隐若现，它与朦胧的月色和淡淡的哀伤情调一起，构成一个扑朔迷离的神秘境界。方玉润在《诗经原始》中说，此诗中所描写的美女并非诗人实遇，而是他对心目中的情人的臆想：“此诗虽为男女之词，而一种幽思牢愁之意，固结莫解。情念虽深，心非淫荡。且从男意虚拟，活现出一月下美人，并非实有所遇，盖巫山洛水溢觞也。”此言可谓得其精髓。他在这里还指出了宋玉的《神女赋》、曹植的《洛神赋》与《月出》之间的渊源关系。这首优美的抒情小品深受历代文人们的钟爱，宋代大文豪苏东坡在泛舟遨游赤壁之夜，月出之时，他一面饮酒，一面还情不自禁地将《月出》朗诵了一遍“诵明月之诗，歌窈窕之章”，可见这首诗是中国诗歌史上具有不朽价值的名作。

## 三、辛辣犀利政治讽喻诗

《诗经》中的政治讽喻诗在文学史上占一定的地位，它是我国暴露文学的源头。《陈风》中的《墓门》和《株林》

两首讽刺诗以其辛辣犀利的笔触，淋漓尽致地揭露了陈国统治者荒淫无耻的丑恶行径。

有人称《墓门》一诗为陈国的“诗史”。《毛诗序》说这首诗讽刺的是陈佗。陈佗是春秋时期陈国国君桓公之弟。他在桓公病中杀死太子免，并在桓公死后篡位。《左传》载，陈佗篡位后陈国大乱，“国人分散”，百姓身罹乱难，背井离乡。丧失了民心的陈佗在全国上下一片咒骂声中，不久即被蔡人杀死。《墓门》便是当时陈国百姓对陈佗的声讨檄文。诗中直接训斥说：“那个人绝不是好东西，陈国的百姓早已知道他的恶劣品行，但即使知道，他也不会改邪归正，因为他的本性即是恶，应该像斩除荆棘一样除掉他。”

这首诗唱出了处在苦难之中的人民的思治之声，充满了强烈的战斗性。《列女传》载，晋国大夫解君甫使宋，途经陈国时，曾调戏一陈国女子，让她唱歌，女子所唱即《墓门》，可见此诗在当时广为传唱。

《株林》讽刺的是陈灵公君臣淫乱的事。这件事在《左传》中也有记载，陈灵公是陈国最荒淫的国君，他与大夫孔宁、仪行父同大夫夏御叔之妻夏姬通奸。君臣穿着夏姬送的内衣，互相嘲戏于朝廷。陈大夫泄治进谏道：“公卿宣淫，人民无效焉。”灵公表面接受，暗中却纵容孔宁、仪行父把泄治杀死。灵公在夏姬家中饮酒时，公开对仪行父说：“徵舒（夏姬之子）像你。”仪行父答道：“也像国君。”真是无耻之极。夏徵舒听到后，异常气愤，便在自家的马棚里设置伏弩，待灵公离去时，一箭将他射死。陈灵公君臣荒淫误国，国人慑之入骨，因而作此诗来揭露和讽刺。

《株林》在讽刺手法上十分高妙。全篇采用回答的形式，虚拟灵公欲盖弥彰的申辩，而使其不打自招，巧妙地运用了婉曲的修辞手法，将讽刺的锋芒掩藏在略带抑揄的文辞之中，达到了完美的讽刺效果。

《陈风》中值得一提的还有《衡门》一诗。这是一首安贫乐道，无求于世的隐者之诗。诗中主人公厌倦于当世的浮华和丑恶，安予贫贱，追求淡泊高雅的生活情趣。食不必求河鲂河鲤，妻不必齐姜宋子；居所虽然简陋，然而门外有清波粼粼的流水，正日夜流淌，洋洋不竭，既可以填肠饱肚，又能够赏玩自娱，从中体会到一种智者乐水、心无所滞的高雅情趣，这正是孔子曾企慕并赞扬过的陋巷箪瓢之乐，浴沂风雩之趣。吟诵此诗，我们可以感到其中隐含着一种愤懑不平之气，这是他们对丑恶社会现象的一种反抗。

我国古典诗歌史上有大量的吟咏闲适恬退之情的作品，若推本溯源，《衡门》一诗可以视为此类作品的滥觞。

《陈风》10首是周代陈国人民劳动、爱情、歌舞的真实写照。陈地先民们在这块土地上，以他们的勤劳和智慧，创造了灿烂的文化，作为中华民族发祥地之一，陈地为祖国源远流长的传统文化作出了突出的贡献。

